

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境外生專案入境之採檢流程說明

本部依指揮中心指示，配合強化邊境管制措施，各校除維持原有標準作業程序外（境外生抵臺前確認入境名單實名報核、檢疫場所及班機調查、簽證核發，抵臺後配合機場邊境管制、防疫交通接送等），並加強境外生健康監測，境外生原則入住防疫旅館，除指揮中心另有規定須入住集中檢疫所者之情形，配合指揮中心規定辦理；相關採檢流程如下：

一、 入境時之採檢：入境時須配合於機場進行唾液採檢。

二、 檢疫期間之採檢：

（一）入住防疫旅館之學生：

1. 入境時由機場檢疫人員發放 COVID-19 抗原家用快篩試劑，並請學生於檢疫期間出現症狀時進行快篩。
2. 自主防疫期間必要外出前，須有 2 日內快篩檢測陰性結果；學校於 4 天自主防疫期間，應加強關心境外學生之身體健康狀況。

（二）上開學生檢驗為陽性者，確診個案後續將由地方政府衛生局依確診個案分流收治原則，安排於住家居家照護或其他指定處所進行隔離或隔離治療。